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并确认。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5 位监事和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胡敏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会 [2016]22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规定：“1、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2、‘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财会[2016]22 号文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实施，2016 年 5 月 1 日至财会 [2016]22 号文件发布实施之间发生的交易按财会 [2016]22 号文件规定进行调整。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 2016 年度相

关项目进行了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损益和净资产。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7-005)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16 年度本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370,920.76 元, 2016 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89,233,581.82 元。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和股东利益,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30,850,948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925,528.44 元, 不实施送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剩余未分配利润 258,308,053.38 元结转下年度。

本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审计报酬事项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了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 董事会同意支付该会计师事务所 2016 年度审计报酬为 77.96 万元, 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56.7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1.20 万元, 与本次审计有关的直接费用(差旅费等)按实结算。

表决结果: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的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 2016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计划，按类别预计了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临 2017-006）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胡敏、董军、彭法、蒋海良和姚成回避表决，其余董事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经营规模、生产业务发展的融资需要，进一步建立和加强与相关银行间银企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及借款事项如下：

1、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其中中国银行宁波江东支行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建设银行宁波江北支行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2、向银行申请的借款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不超过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或授权总经理实施项目的预算内金额。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同时授权其在银行授信额度内办理借款或其他担保等手续及相关合同、文件的签署。本授权有效期 1 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进行担保的议案》

为促进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拓展业务、继续加快其从事国际运输业务的步伐, 发挥境外公司平台及海外窗口的作用, 有利于本公司进一步拓展国际运输业务, 本公司拟继续为新加坡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担保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 担保期限为 3 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17-007）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信息化建设统一规范要求,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对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固定资产进行重新分类, 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残值率, 无形资产使用年限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进行调整, 上述重新分类及调整将引起固定资产年折

旧额、无形资产摊销额及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额的变化。本次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做追溯调整。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临 2017-008)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00 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21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7-009)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作了书面述职报告，还专就上述议案中第三、五、七、十一、十三和十四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8 日

● 报备文件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